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6月1日、6月2日、6月3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经检索，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经核实，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查询，控股股东除在6月1日减持了本公司538,233股股票外，未在其余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我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载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4日